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迅捷兴

股票代码：688655

信息披露义务人：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惠州市惠城区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大楼西面四层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1、2002、2008 房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4 年 12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迅捷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迅捷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讯德威	指	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迅捷兴	指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少其持有的迅捷兴股份比例至 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粤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MA516EG77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12-27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大楼西面四层
经营范围	项目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12-27 至 2024-12-27
通讯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 2001、2002、2008 房

联讯德威股东结构：

序号	出资人/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持股数（万股）	出资/股权比例（%）
1	林庆得	8500	85%
2	粤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00	15%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员的基本情况：

主体	姓名	性别	在公司任职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区的居留权
联讯德威	李卓粤	男	执行事务合伙	中国	中国广	否

			人委派代表		州	
--	--	--	-------	--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义务披露人联讯德威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联讯德威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按照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1、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4-043），股东联讯德威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333,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联讯德威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569,512 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其他持股计划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结合市场和行业情况，不排除继续增持或减持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迅捷兴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7,239,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5.427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669,68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01%。详细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联讯德威	7,239,200	5.4271%	6,669,688	5.0001%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联讯德威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2月20日	569,512	0.4270%
合计			569,512	0.42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669,68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01%。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迅捷兴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股份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迅捷兴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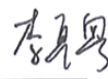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23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迅捷兴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东宝工业区第 G、H、I 栋
股票简称	迅捷兴	股票代码	6886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惠州市惠城区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大楼西面四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239,200 股 持股比例：5.427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569,512 股 变动比例：0.4270% 变动后持股数量：6,669,688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01%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	不适用